

青岛市黄岛区(西海岸新区)人民检察院

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整改报告

为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，落实预算部门和单位的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，提高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质量，根据《青岛西海岸新区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》（青西新管发〔2021〕3号），新区财政局对我单位检察事务中心2025年度三513-劳务派遣人员经费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情况开展了抽查复核。针对复核发现的绩效问题我单位组织了整改，现将整改落实情况总结如下：

一、绩效问题及整改措施

存在的问题：单位自评时，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填写不准确，全年无预算调整，预算调整数应为年初预算数，导致预算执行率略有偏差。

二、整改措施落实情况

该项目共1个绩效问题，共提出1项整改措施，已整改到位1项。

具体落实情况：1、对预算绩效目标评价人员进行业务培训，提高绩效评价准确率；2、强化绩效目标管理，规范绩效目标编制。编制绩效目标时，要结合项目实际情况，科学设置绩效目标。

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检察院

2026年7月3日